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INOPEC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86)

二零一六年中期業績公告

1 重要提示

- 1.1 本中期業績公告摘自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石化煉化工程**」或「**本公司**」)2016半年度報告(以下簡稱「**本半年度報告**」)全文，報告全文同時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香港聯合交易所**」)網站(www.hkex.com.hk)和中石化煉化工程網站(www.segroup.cn)。投資者欲了解詳細內容，應當仔細閱讀本半年度報告全文。
- 1.2 中石化煉化工程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以下簡稱「**本報告期**」)的中期財務報告已經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審計並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 僅供識別

2 中石化煉化工程基本情況

2.1 中石化煉化工程基本情況簡介

H股股票簡稱	:	中石化煉化工程
H股股票代碼	:	2386
H股股票上市地點	:	香港聯合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	章建華先生
授權代表	:	閻少春先生、桑菁華先生
董事會秘書	:	桑菁華先生
辦公和聯繫地址	: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安慧北里安園19號B座 (郵政編碼：100101)
電話	:	+86 10 6499 8114
網址	:	www.segroup.cn
電子郵箱	:	seg.ir@sinopec.com

2.2 主要財務數據及指標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數據和指標摘要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於2016年	於2015年	本報告期末比
	6月30日	12月31日	2015年度期 末增減(%)
總資產	55,984,600	58,404,370	(4.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權益	24,907,208	24,634,775	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 每股淨資產(人民幣元)	5.62	5.56	1.1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本報告期比
	2016年	2015年	2015年同期 增減(%)
收入	17,734,811	20,905,016	(15.2)
毛利	2,208,763	3,020,616	(26.9)
經營利潤	1,159,354	1,922,471	(39.7)
稅前利潤	1,381,625	2,118,858	(34.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	1,079,124	1,710,683	(36.9)
基本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0.24	0.39	(36.9)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的 現金流量淨額	(1,189,570)	766,066	N/A
每股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的 現金流量淨額(人民幣元)	(0.27)	0.17	N/A

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6年	2015年
毛利率(%)	12.5	14.4
淨利潤率(%)	6.1	8.2
資產回報率(%)	1.9	3.2
權益回報率(%)	4.3	7.2
投入資本回報率(%)	4.4	7.4

項目	於2016年	於201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資產負債率(%)	55.5	57.8

3 業務回顧及展望

2016年上半年，本集團面對嚴峻的外部環境，進一步加大市場開發力度，加強項目過程管控，開展降本增效專項活動，在較為困難的形勢下取得了來之不易的經營業績。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為人民幣177.35億元，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0.79億元，新簽訂合同量為人民幣83.97億元。於本報告期末，未完成合同量為人民幣906.47億元；本集團正在執行的項目均平穩推進，安全、質量、進度等全面受控。下半年，本集團將在鞏固煉油、石油化工傳統優勢業務的基礎上，繼續打造天然氣、新型煤化工、環保和節能等行業的整體解決方案，構建以技術創新為核心的創新體系，進一步深化專業化重組、規範內部交易、優化資源配置；利用好「一帶一路」戰略發展所配套的各項有利政策，進一步鞏固現有市場並大力開拓「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市場，不斷提升海外業務整體盈利能力和抗風險能力。

3.1 業務回顧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入總額為人民幣177.35億元，本公司股東應佔利潤為人民幣10.79億元，新簽訂合同量為人民幣83.97億元。鑒於國際原油價格持續低迷，新型煤化工業主投資意願不強，部分新型煤化工項目出現合同變更或處於暫停的狀態。本集團對該部分項目進行了重新評估，出於謹慎的原則，本集團決定將總值為人民幣111.15億元的國內新型煤化工總承包項目的未完成合同額從本集團的未完成合同量中扣除。扣除後，本集團於本報告期末的未完成合同量為人民幣906.47億元。有關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的未完成合同量的詳情，請見本半年度報告中「管理層討論與分析—4. 未完成合同量及新合同價值討論」一節。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包括四個分部：(1)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2)工程總承包；(3)施工和(4)設備製造。

下表載列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於所示期間的各自收入金額以及佔總收入的百分比（在內部抵銷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6年		2015年		變化率 (%)
	收入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收入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	795,630	4.2	1,337,392	5.9	(40.5)
工程總承包	9,285,236	49.5	12,891,709	57.0	(28.0)
施工	8,515,410	45.4	8,008,090	35.4	6.3
設備製造	173,152	0.9	388,814	1.7	(55.5)
小計	18,769,428	100.0	22,626,005	100.0	(17.0)
內部抵銷後合計 ⁽¹⁾	17,734,811	不適用	20,905,016	不適用	(15.2)

附註：

- (1) 內部抵銷後合計指在扣除各業務分部之間的交易影響而作出內部抵銷後各業務分部的收入總額。內部抵銷主要來自工程施工及設備製造分部向工程總承包分部提供的分部間銷售。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總收入為人民幣177.35億元，與上年同期相比（以下簡稱「同比」）下降15.2%，主要由於以下原因所致：一是部分大型總承包項目處於前期或收尾階段；二是來自新型煤化工行業的收入同比大幅下降。本報告期內，中天合創能源有限責任公司煤化工項目（以下簡稱「中天合創煤化工項目」）、馬來西亞國家石油公司RAPID煉油項目（以下簡稱「馬來西亞RAPID煉油項目」）、沙特磷酸公用工程等項目貢獻收入較大。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客戶經營行業劃分產生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6年		2015年		同比變化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	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	
煉油	4,393,661	24.8	2,421,511	11.6	81.4
石油化工	5,595,034	31.5	5,999,942	28.7	(6.7)
新型煤化工	4,924,443	27.8	8,492,715	40.6	(42.0)
其他行業	2,821,673	15.9	3,990,848	19.1	(29.3)
小計	<u>17,734,811</u>	<u>100.0</u>	<u>20,905,016</u>	<u>100.0</u>	(15.2)

本集團收入主要來自於向煉油、石油化工、新型煤化工及其他行業客戶提供服務。本報告期內，受馬來西亞RAPID煉油項目、哈薩克斯坦阿特勞煉油廠FCC項目等煉油行業總承包項目進入採購或施工高峰期的影響，來自煉油行業收入為人民幣43.94億元，同比增長81.4%；受來自新型煤化工行業、石油化工以及其他行業業務量減少的影響，來自石油化工行業的收入為人民幣55.95億元，同比下降6.7%，來自新型煤化工行業的收入為人民幣49.24億元，同比下降42.0%，來自其他行業的收入為人民幣28.22億元，同比下降29.3%。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中國境內和海外的收入情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6年		2015年		變化率 (%)
	收入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收入	佔總收入 的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	11,484,100	64.8	18,062,063	86.4	(36.4)
海外	6,250,711	35.2	2,842,953	13.6	119.9
小計	17,734,811	100.0	20,905,016	100	(15.2)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繼續穩步開展海外業務，來自海外的收入為人民幣62.51億元，同比增長119.9%，主要歸因於馬來西亞RAPID煉油項目、沙特磷酸公用工程、哈薩克斯坦阿特勞煉油廠FCC項目等海外項目進入執行高峰期。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新簽合同量為人民幣83.97億元，同比下降69.9%，主要由於受低迷經濟形勢和低油價影響，國內大型石油公司在煉油、石油化工項目上的資本開支進一步呈下降的態勢；國內新型煤化工行業遭遇嚴峻挑戰，跟蹤項目的投資計劃普遍被推遲，市場萎縮較快；所跟蹤的海外項目進入招標階段的較少，新簽合同降幅較大。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簽訂的境內代表性項目包括中國石化管道儲運有限公司董家口原油商業儲備基地設計、採購和施工(以下簡稱「EPC」)總承包項目(以下簡稱「董家口原油商業儲備基地項目」)，合同金額為人民幣11.00億元；中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安慶100萬噸／年催化柴油加氫轉換(RLG)EPC總承包項目，合同金額為人民幣5.40億元；中國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汽油質量升級項目30萬噸／年烷基化裝置EPC總承包項目(以下簡稱「天津汽油質量升級項目」)，合同金額為人民幣5.23億元；中韓(武漢)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新增14萬噸／年裂解爐的EPC總承包項目，合同金額為人民幣1.80億元；中海石油煉化有

限責任公司惠州分公司煉化原煤輸送及備煤單元EPC總承包項目，合同金額為人民幣1.75億元；浙江石油化工有限公司4,000萬噸／年煉化一體化項目一期工程設計項目，合同金額為人民幣1.56億元。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簽訂的境外代表性項目包括沙特Maaden公司磷酸項目公用工程裝卸台採購施工項目，合同金額約為2,657萬美元。除上述項目外，本集團還跟蹤了一批煉油、石油化工、新型煤化工、環保節能等行業的項目，有望在未來簽約。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資本開支約人民幣2.31億元，主要用於信息系統建設、施工機具和工程專業軟件購置。

3.2 業務亮點

3.2.1 重大項目順利實施

中天合創煤化工項目：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3年12月26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整體進度超過九成，項目進入收尾階段。

廣西LNG項目：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5年7月1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已中交。

天津LNG項目：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5年7月1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總體進度完成約八成，設計工作即將結束，採購工作進入後期階段，施工進展順利。

董家口原油商業儲備基地項目：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6年4月15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設計工作已全面展開。

天津汽油質量升級項目：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6年4月15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設計工作已全面展開。

科威特煉油項目：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5年10月14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設計工作全面啟動，關鍵設備採購已經啟動，項目各項工作按計劃順序開展。

馬來西亞RAPID煉油項目：該項目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4年8月29日發佈的公告。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總體進度超過四成，設計工作已經基本完成，採購工作進展過半，現場施工全面展開。

哈薩克斯坦阿特勞煉油廠FCC項目：該項目合同工作範圍主要包括243萬噸／年催化裂化等十三套工藝裝置以及與其相配套的47個公用工程單元的EPCC總承包。於本報告期末，該項目設計工作已完成，採購工作進度超過八成，施工進度過半，總體進度完成約七成。

3.2.2 降本增效專項活動有效開展

為了應對嚴峻的市場形勢和經營效益下降的影響，本集團從2016年年初開展了降本增效專項活動，旨在通過提升精細化管理，實現低成本運行，達到提高勞動生產率和盈利能力的目標。本集團制訂了降本增效專項活動工作方案，明確規定了本集團年度降本增效的工作內容和採取的措施及達到的目標。重點內容包括：對標國際先進工程公司，進一步做好設計優化、材料設備採購和分包業務管控，從而降低工程項目成本，提高項目毛利率；細化行政管理目標和責任落實，降低行政開支；通過資源、技術、信息化建設等創新和進步，提高精細化管理水平和投資效率等。本集團各附屬公司按照要求，分別編製了各自的降本增效專項活動實施細則，制定了具體降本增效目標和行動計劃，積極開展此項活動。本集團通過逐月檢查通報，監督落實降本增效專項活動開展情況，年終將進行考核評價並對實現目標的附屬公司給予專項獎勵。目前各項工作進展順利。

3.2.3 創新和技術進步持續推進

依託重點工程項目的重大技術研發進展顯著。

- 元壩天然氣淨化技術開發與工業應用、加氫異構脫蠟生產高檔基礎油成套技術開發及應用、FHUDES系列低成本柴油加氫催化劑長週期生產國V柴油工業試驗、劣質油漿生產優質針狀焦技術開發與應用研究、RS-2200低成本柴油加氫催化劑長週期生產國V柴油工業試驗等技術開發項目於本報告期末已完成工程建設並進入生產測試階段。
- 大型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工程成套技術開發已完成詳細設計，進入施工階段。
- SE水煤漿氣化成套技術開發及工業應用及石化企業外排污水提標處理技術完成基礎設計，進入詳細工程設計階段。
- 新型硫酸烷基化技術開發及工業應用等技術研發項目已經完成工藝包編製等工作，進入工程設計階段。
- 低耗能的超強酸C5、C6大型化異構化工程技術開發及應用、石化企業外排污水提標處理技術等一批新開課題已完成可行性研究，進入工藝包編製階段。

環保節能技術的研發加速推進。

- 新開題一批具有重要環保意義的研發課題：煤化工污水綜合治理及近零排放技術、氨法脫硫氣溶膠治理技術、土壤修復熱解析技術集成等一批新環保研發項目成立了攻關組並制定了研發里程碑計劃。
- 垃圾幹發酵處理及生產生物天然氣技術等部分環保研發技術已完成開發進入鑒定階段。

- 九江污泥幹化項目建成中交，並投入生產運行。

協同研發呈現新局面。

2016年，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洛陽技術研發中心(以下簡稱「研發中心」)共開展研發項目58項，其中，高液收延遲焦化(ADCP)技術開發及工業試驗、毫秒催化裂化工藝優化及工程技術開發、甲醇與輕烴耦合裂解制烯烴技術工藝包開發、合成氣制乙二醇裝置防腐技術研究等重點技術研發項目進展顯著；土壤修復平台建設及熱解析集成技術優化、煙氣淨化過程中的腐蝕機理及合理選材技術研究、可再生濕法煙氣脫硫成套技術開發等環保項目取得重要技術進展。

專利申請工作保持良好勢頭。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完成新專利申請236件，其中有122件為發明專利；完成授權專利305件。發明專利申請佔比有較大提高。

技術進步再接再厲。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共獲省部級以上各類科技進步獎勵91項(次)，其中：國家級、省部級科技進步特等獎各1項，省部級科技進步一等獎5項，國家優秀工程設計金獎1項，省部級優秀工程設計特等獎1項、一等獎3項，國家優質工程金獎2項

3.2.4 環保和節能業務不斷拓展

本集團非常注重環保節能市場開拓，通過整合自身技術優勢，並與國內外知名技術專利商開展合作，業務範圍已經覆蓋煙氣脫硫脫硝、VOCs治理、污水處理、污泥減量幹化、土壤修復、CO₂回收利用、低溫餘熱發電等多個分項領

域。本集團積極參與中國石化「碧水藍天」和「能效倍增」計劃，探索開展合同能源管理和合同環保管理新的業務模式，為企業提供節能診斷和優化服務，進一步開拓環保和節能業務。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新簽環保類業務合同額為人民幣2.38億元，主要來自煙氣脫硫脫硝項目；新簽節能類業務合同額約為人民幣3,374萬元，主要來自節能改造項目。

本集團注重環保節能業務的開發，除繼續與合作夥伴推動低溫熱發電在煉化領域中的應用外，借助豐富的煉化裝置設計建設經驗，與國內具有資本和技術優勢的多家企業探討合作，推動煉化企業節能項目以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執行，以拓展本集團業務領域；本集團積極開拓土壤修復市場，正在對高橋石化、西安石化等煉廠搬遷後土壤修復項目進行調研和策劃。同時，本集團關注CO₂利用技術的合作開發，已與國外多家公司探討技術合作，以完善本集團技術鏈條，在未來市場把握先機。

3.2.5 安全生產工作持續推進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進一步完善QHSE管理體系，持續改進QHSE管控能力。以質量安全文化為引領，促進公司安全發展、科學發展、和諧發展。全面分解落實質量安全生產主體責任，努力構建安全生產長效管理機制。推進HSE標準化管理，加強工程設計本質安全管理，繼續聚焦HSE管理核心能力建設，打造本質安全型的工程項目。定期開展風險識別和排查工作，充分發揮兩級督查隊伍的作用，開展全方位、全覆蓋的督查、檢查、觀察活動，抓好直接作業環節的QHSE監管，促進了在建項目的質量、安全和境外公共安全工作。截至本報告期末，公司境內外執行項目共計707個，累計實現112.56百萬人工時。

3.3 業務展望

展望2016年下半年，世界經濟環境依然複雜多變，經濟復蘇面臨嚴峻考驗，並將受到美元加息、英國脫歐和地緣政治等諸多不確定性因素的影響。中國經濟發展進入新常態，經濟增速將保持在合理區間。2016年下半年，預計受國際原油價格低迷、行業投資萎縮等不利因素的影響，煉油、化工工程行業的生產經營形勢將更為嚴峻，市場競爭將更為激烈，工程公司將面臨更大的業績下行壓力。2016年是中國「十三五規劃」起航之年，機遇與挑戰並存，本集團將積極應對不利形勢，充分發揮集團化、一體化和規模化優勢，不斷提升企業核心競爭力，推動企業持續健康發展，努力打造中國煉油、化工工程的「國家名片」。

在市場開發方面，隨著煉油、石油化工市場逐步復蘇，一批大型煉化項目有望啟動，本集團將發揮整體優勢，著力推動煉油、石油化工、新型煤化工、環保節能等領域重點項目的整體開發，積極推動重點合同的談判和簽訂，努力爭取實現全年新簽合同目標。此外，由於大部分針對非美國人士進行與伊朗相關的若干活動的核相關的次級制裁於本報告期內得到解除，本集團計劃未來在風險可控的前提下，逐步在伊朗開展業務。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6年6月30日發佈的「有關伊朗制裁的最新情況」的自願性公告。

在項目管理方面，本集團將強化精細化管理，以項目結算和存貨管理為抓手，進一步加大項目執行過程管控，確保項目實施過程中各項進度確認的及時性；加強對業主及分包商兩個層面的合同變更管理，全面推行項目風險管理，提高項目盈利水平。

在降本增效方面，本集團將大力開展降本增效活動，在對成本管理現狀進行深入分析和總結的基礎上，梳理成本管理的關鍵要素，細化成本核算單元，合理設置成本計劃和成本目標，改進成本分析與控制方法，通過採取各種措施控制成本，努力完成全年既定目標。

在技術研發方面，本集團將通過提高技術創新能力，保證本集團長遠發展。以市場需求為導向，利用好中國石化和社會的科研資源，組織好重大技術合作和技術創新項目的實施；建設好研發中心，充分利用好研發中心工程技術開發的特色優勢，加強與全球知名專利商的合作，推動和助力於本集團技術帶動市場的目標。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1 利潤構成與上年同期相比發生重大變化的原因分析

以下討論與分析應與本半年度報告所列之本集團經審計的財務報表及其附註同時閱讀。以下涉及的部分財務數據如無特別說明，則摘自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經過審計的財務報表。

4.1.1 收入

本集團收入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209.05億元下降15.2%至人民幣177.35億元。主要是由於來自新型煤化工行業及其他行業的業務量減少所致。

4.1.2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78.84億元下降13.2%至人民幣155.26億元。主要由於收入下降相應帶來的設備材料採購及分包成本減少所致。

4.1.3 毛利

本集團的毛利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30.21億元下降26.9%至人民幣22.09億元，毛利率由上年同期的14.4%下降至12.5%。主要由於毛利率相對較高的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分部以及工程總承包分部收入下降所致。

4.1.4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0.52億元增長401.7%至人民幣2.61億元。主要是匯兌收益增加所致。

4.1.5 銷售及營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0.41億元，同比基本持平。

4.1.6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4.74億元下降11.0%至人民幣4.22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加大成本管控力度，差旅、辦公等費用同比下降所致。

4.1.7 研發成本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4.60億元下降13.2%至人民幣3.99億元。主要由於本集團研發投入減少所致。

4.1.8 其他運營開支

本集團的其他運營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75億元增長156.1%至人民幣4.49億元。主要是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等增加所致。

4.1.9 其他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淨額由上年同期人民幣55.4萬元下降至人民幣18.5萬元。

4.1.10 經營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經營利潤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9.22億元下降39.7%至人民幣11.59億元。

4.1.11 財務收入－淨額

本集團的財務收入淨額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91億元增長13.7%至人民幣2.17億元。主要由於利息收入增加及精算負債利息淨額下降所致。

4.1.12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4.08億元下降25.8%至人民幣3.03億元，綜合所得稅率由上年同期的19.3%增至21.9%。

4.1.13 期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期內利潤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7.11億元下降36.9%至人民幣10.79億元。

4.1.14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由於以上所述及來自本集團其他綜合收益的影響，本集團的期內綜合收益總額由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6.91億元下降36.0%至人民幣10.82億元。

4.2 未完成合同及新合同價值討論

未完成合同量是指本集團根據未完成合同在特定日期估計的尚待完成的工程合同總價值減估計增值稅及本集團假設會按照有關合同的條款全面履行合同而得出。未完成合同量並不是公認會計準則所界定的度量方式。這些合同如果被本集團的客戶修訂、終止或中止，會對本集團未完成合同量直接產生實質性影響。本集團未完成項目的期限還可能因為各種本集團無法控制的因素而延長，導致這些項目保留在本集團未完成合同量內的時間延長，超出最初的預計時間。

鑒於國際原油價格持續低迷，新型煤化工業主投資意願不強，部分新型煤化工項目出現合同變更或處於暫停的狀態。本集團對該部分項目進行了重新評估，出於謹慎的原則，本集團決定將總值為人民幣111.15億元的國內新型煤化工總承包項目的未完成合同額從本集團的未完成合同量中扣除(以下簡稱「扣除的未完成合同量」)，並對截至2016年6月30日以及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未完成合同量的總值明細進行相應調整。

本報告期內，青海大美煤化工項目和中安聯合煤化一體化項目(以下簡稱「暫緩項目」)根據項目業主的要求繼續暫緩。於本報告期末，暫緩項目的剩餘未完成合同量的價值約為人民幣121.00億元，根據本集團綜合評估，暫緩項目仍將保持在本集團未完成合同量中。除暫緩項目，其他在手項目的執行情況正常。

下表所列為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各業務分部未完成合同量中項目的總值明細：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變化率 (%)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	7,284,903	6,935,838	5.0
工程總承包	73,350,949	78,661,105	(6.8)
施工	9,890,282	14,273,326	(30.7)
設備製造	120,721	114,615	5.3
合計	<u>90,646,855</u>	<u>99,984,884</u>	(9.3)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客戶經營行業劃分的未完成合同量中項目的總值明細：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變化率 (%)
煉油	31,252,307	32,951,451	(5.2)
石油化工	19,543,829	22,730,572	(14.0)
新型煤化工	22,139,800	26,230,973	(15.6)
其他行業	17,710,919	18,071,888	(2.0)
合計	<u>90,646,855</u>	<u>99,984,884</u>	(9.3)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地域劃分的未完成合同量中項目的總值明細：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變化率 (%)
中國	59,957,942	63,303,344	(5.3)
海外	30,688,913	36,681,540	(16.3)
合計	<u>90,646,855</u>	<u>99,984,884</u>	(9.3)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和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客戶劃分的未完成合同量中項目的總值明細：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變化率 (%)
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40,125,810	42,242,637	(5.0)
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50,521,045	57,742,247	(12.5)
合計	<u>90,646,855</u>	<u>99,984,884</u>	(9.3)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未完成合同總量為人民幣906.47億元，較2015年12月31日下降9.3%，相對於2015年全年收入人民幣454.98億元實現覆蓋2.0倍。

下表所列為所示期間本集團各業務分部訂立的新合同總值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變化率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	1,144,695	1,722,360	(33.5)
工程總承包	3,975,080	18,724,200	(78.8)
施工	3,204,935	7,379,209	(56.6)
設備製造	72,074	25,940	177.8
合計	<u>8,396,784</u>	<u>27,851,709</u>	(69.9)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客戶經營行業劃分的本集團所訂立新合同的總值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變化率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煉油	2,694,518	1,727,736	56.0
石油化工	2,408,291	5,243,943	(54.1)
新型煤化工	833,270	4,591,085	(81.9)
其他行業	2,460,705	16,288,945	(84.9)
合計	<u>8,396,784</u>	<u>27,851,709</u>	(69.9)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地域劃分的本集團所訂立新合同的總值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變化率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8,138,700	21,394,409	(62.0)
海外	258,084	6,457,300	(96.0)
合計	<u>8,396,784</u>	<u>27,851,709</u>	(69.9)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和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客戶劃分的本集團所訂立新合同的總值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變化率 (%)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4,860,560	16,703,736	(70.9)
非中國石化集團及其聯繫人	<u>3,536,224</u>	<u>11,147,973</u>	(68.3)
合計	<u><u>8,396,784</u></u>	<u><u>27,851,709</u></u>	(69.9)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新合同價值為人民幣83.97億元，同比下降69.9%。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內國內大型石油公司在煉油、石油化工項目上的資本開支進一步呈下降的態勢，新型煤化工行業所跟蹤項目的投資計劃普遍被推遲，所跟蹤的海外項目進入招標階段的較少。

4.3 資產、負債、權益及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是經營活動，而資金主要用途為營運支出、資本開支及分紅派息。

4.3.1 資產、負債及權益情況

單位：人民幣千元

	於2016年 6月30日	於2015年 12月31日	變化金額
總資產	55,984,600	58,404,370	(2,419,770)
流動資產	48,171,096	50,464,917	(2,293,821)
非流動資產	7,813,504	7,939,453	(125,949)
總負債	31,073,949	33,765,858	(2,691,909)
流動負債	28,242,963	30,798,517	(2,555,554)
非流動負債	2,830,986	2,967,341	(136,355)
淨資產	24,910,651	24,638,512	272,139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權益	24,907,208	24,634,775	272,433
股本	4,428,000	4,428,000	—
儲備	20,479,208	20,206,775	272,433
非控股權益	3,443	3,737	(294)

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總資產為人民幣559.85億元，總負債為人民幣310.74億元，少數股東權益為人民幣0.03億元，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為人民幣249.07億元。同2015年年末相比資產負債變化及主要原因如下：

於本報告期末，總資產為559.85億元，比2015年年末下降人民幣24.20億元。其中：流動資產為人民幣481.71億元，比2015年年末下降人民幣22.94億元，主要歸因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人民幣28.74億元，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17.57億元，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增加人民幣13.51億元，應收最終控股公司借款增加人民幣10.00億元。非流動資產為人民幣78.14億元，比2015年年末下降人民幣1.26億元，主要歸因於非流動資產計提折舊及攤銷而減少。

於本報告期末，總負債為人民幣310.74億元，比2015年年末下降人民幣26.92億元。其中：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82.43億元，比2015年年末下降人民幣25.56億元，主要歸因於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34.06億元，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增加人民幣12.10億元；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28.31億元，比2015年年末下降人民幣1.36億元，主要因為精算負債減少所致。

於本報告期末，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為人民幣249.07億元，比2015年年末增長人民幣2.72億元，主要歸因於留存收益增加。

4.3.2 現金流量情況

本報告期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為人民幣30.43億元，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90億元。下表列示了本集團與本報告期及上年同期合併現金流量表主要項目及各自的變化。

單位：人民幣千元

現金流量主要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6年	2015年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189,570)	766,066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042,877)	954,17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10,480)	(830,0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042,927)	890,170

本報告期內，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3.82億元，調整費用中對經營活動現金流量沒有影響的項目後為人民幣15.22億元，主要表現在：折舊及攤銷增加經營活動現金人民幣3.37億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增加經營活動現金人民幣2.23億元，利息收入減少經營活動現金人民幣2.55億元，利息支出增加經營活動現金人民幣0.37億元，匯兌收益減少經營活動現金人民幣1.97億元。營運資金變動增加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人民幣23.06億元，主要表現在通過加強往來清欠，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餘額減少，影響經營活動現金流入人民幣11.98億元；加強存貨管理，存貨餘額減少，影響經營活動現金流入人民幣3.14億元；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餘額減少，影響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人民幣36.67億元；在建合同工程增加，影響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人民幣1.41億元。

對除稅前利潤作非現金項目及應收應付項目的調節後，再加上已收利息流入現金人民幣0.61億元，並扣除已付所得稅流出現金人民幣4.67億元後，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90億元。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10.43億元，主要歸因於向最終控股公司借出款項淨流出增加。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8.10億元，主要歸因於分派2015年末期股息。

從本報告期內現金流量情況來看，目前本集團流動資金能夠保障生產經營的正常運行，下一步本集團將繼續加強資金清欠力度，控制經營活動資金佔用，進一步改善經營活動現金流；積極應對投資風險，合理控制投資規模，提高資金投資收益率。

4.3.3 財務比率概要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的主要財務比率。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	
	2016年	2015年
淨利潤率(%)	6.1	8.2
資產回報率(%) ⁽¹⁾	1.9	3.2
權益回報率(%) ⁽²⁾	4.3	7.2
投入資本回報率(%) ⁽³⁾	4.4	7.4

主要財務比率	於2016年	於2015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負債比率(%) ⁽⁴⁾	0.0	0.0
淨債務與權益比率(%) ⁽⁵⁾	淨現金	淨現金
流動比率(%) ⁽⁶⁾	1.7	1.6
速動比率(%) ⁽⁷⁾	1.7	1.6

$$(1) \text{ 資產回報率} = \frac{\text{期內利潤}}{(\text{期初總資產} + \text{期末總資產}) / 2}$$

$$(2) \text{ 權益回報率} = \frac{\text{期內利潤}}{\text{期末總權益}}$$

$$(3) \text{ 投入資本回報率} = \frac{\text{期內息稅前收益 EBIT} \times (1 - \text{有效稅率})}{\text{期末付息債項} - \text{信用借款} + \text{期末總權益}}$$

$$(4) \text{ 負債比率} = \frac{\text{期末付息債項}}{\text{期末付息債項} + \text{期末總權益}}$$

$$(5) \text{ 淨債務與權益比率} = \frac{\text{期末淨債項}}{\text{期末總權益}}$$

$$(6) \text{ 流動比率} = \frac{\text{流動資產}}{\text{流動負債}}$$

$$(7) \text{ 速動比率} = \frac{\text{流動資產} - \text{存貨}}{\text{流動負債}}$$

資產回報率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資產回報率由上年同期的3.2%下降至1.9%。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內淨利潤下降及期末平均資產增加所致。

權益回報率

本集團的權益回報率由上年同期的7.2%下降至4.3%。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內淨利潤下降及期末權益增加所致。

投入資本回報率

本集團的投入資本回報率由上年同期的7.4%下降至4.4%。該下降原因與上述權益回報率下降原因相同。

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負債比率為零，與上年同期持平。由於本報告期末，本集團沒有借款。

淨債項與權益比率

本集團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淨現金均維持正數水平。

流動比率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2015年年末的1.6增至1.7。該項增長主要由於本報告期內流動資產降幅小於流動負債降幅所致。

速動比率

本集團的速動比率由2015年年末的1.6增至1.7。速動比率變動的原因與上述流動比率增長的原因相同。

5 重大事項

5.1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半年度股息分派方案

經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批准，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半年度的股息分派方案為以於2016年6月30日本公司總股本4,428,000,000股為基數計算，按每股人民幣0.072元(含適用稅項)進行中期現金股利分配。本公司股東已於2016年5月6日召開的2015年股東周年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形式批准授權董事會決定2016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故上述股息分派方案無須再次提交股東大會審議批准。

所派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內資股股東發放，以港幣向H股股東發放。以港幣發放的股息計算的匯率以宣派股息日之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為準。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現金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代名人、代理人或受託人、其他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因此，其應得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如H股股東需要更改股東身份，請向代理人或受託人查詢相關手續。本公司將嚴格依法或根據政府相關部門的要求，並依照截止記錄日期的H股股東名冊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就向彼等派發的現金股息簽訂10%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股息的個人所得稅。如相關H股個人股東欲申請退還因適用10%的稅率而導致的多扣繳稅款，本公司可根據稅收協議代為辦理享受有關稅收協議待遇的申請，但股東須向本公司H股股份登記處呈交稅收協議通知規定的數據，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本公司將協助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最終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對於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本公司H股股票(以下簡稱「港股通」)，本公司已與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簽訂《港股通H股股票現金紅利派發協議》，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作為港股通本公司H股投資者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現金紅利，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現金紅利發放至相關港股通本公司H股股票投資者。港股通本公司H股股票投資者的現金紅利以人民幣派發。

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H股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該等內地企業投資者自行申報繳納。

詳情請見本公司於2016年8月22日發佈的「派發2016年中期股息及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公告。

5.2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仍在就加拿大阿爾伯特省油氣儲罐項目一未完工儲罐於2007年4月24日倒塌，導致兩名工人死亡和四名工人受傷的相關索賠進行訴訟，該訴訟仍處在證據交換和質證階段。

於本半年度報告發佈之日前，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中石化寧波工程有限公司與英力士美國有限公司(INEOS USA LLC)(以下簡稱「美國英力士」)就美國英力士在斯德哥爾摩商會仲裁院(ARBITRATION INSTITUTE OF STOCKHOLM CHAMBER OF COMMERCE)提起的仲裁請求(以下簡稱「該仲裁請求」)已達成全面、最終的和解，美國英力士已撤銷該仲裁請求。

本報告期內無其他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5.3 股份購回、出售及贖回

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證券。

5.4 審閱本半年度報告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以下簡稱「**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半年度報告，審計委員會對本半年度報告中所載的半年度財務業績並無不同意見。

審計委員會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葉政先生、許照中先生和金涌先生組成，其中葉政先生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資格)，且在審計、內部控制及諮詢領域擁有超過20年的經驗。

6 《企業管治守則》遵循情況

本報告期內，本公司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中的守則條文，並無任何偏離守則條文的行為。

7 財務會計報告

7.1 審計意見

本集團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半年度財務報告已經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進行審計並出具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7.2 會計政策

與本集團上一份經審計財務報表相比，會計政策並無發生重大變化。

7.3 財務報表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半年度財務報表：

7.3.1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7,734,811	20,905,016
銷售成本	<u>(15,526,048)</u>	<u>(17,884,400)</u>
毛利	2,208,763	3,020,616
其他收入	260,763	51,978
銷售及營銷開支	(41,314)	(42,196)
行政開支	(421,572)	(473,621)
研發成本	(398,853)	(459,712)
其他營運開支	(448,618)	(175,148)
其他收益－淨額	<u>185</u>	<u>554</u>
經營利潤	<u>1,159,354</u>	<u>1,922,471</u>
財務收入	254,570	238,615
財務費用	<u>(37,427)</u>	<u>(47,570)</u>
財務收入－淨額	<u>217,143</u>	<u>191,045</u>
分佔合營安排虧損	(601)	(265)
分佔聯營公司利潤	<u>5,729</u>	<u>5,607</u>
稅前利潤	1,381,625	2,118,858
所得稅開支	<u>(302,795)</u>	<u>(408,070)</u>
期內利潤	<u>1,078,830</u>	<u>1,710,788</u>

7.3.2 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 2016 年 6 月 30 日 (人民幣千元)	於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69,921	4,013,878
土地使用權	2,709,921	2,740,597
無形資產	293,153	327,104
於合營安排的投資	7,530	8,131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30,916	125,187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750	2,7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699,313	721,806
非流動資產總額	<u>7,813,504</u>	<u>7,939,453</u>
流動資產		
存貨	1,515,655	1,829,647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項	10,113,417	11,870,863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081,685	5,818,509
應收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8,011,133	6,660,306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12,100,000	11,100,000
受限制現金	27,072	17,932
定期存款	1,790,943	1,762,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31,191	11,405,560
流動資產總額	<u>48,171,096</u>	<u>50,464,917</u>
資產總額	<u><u>55,984,600</u></u>	<u><u>58,404,370</u></u>

	於201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權益		
股本	4,428,000	4,428,000
儲備	20,479,208	20,206,77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綜合權益	24,907,208	24,634,775
非控股權益	3,443	3,737
權益總額	<u>24,910,651</u>	<u>24,638,512</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退休及其他補充福利責任	2,537,595	2,696,264
法律索償撥備	261,327	239,013
遞延所得稅負債	32,064	32,064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830,986</u>	<u>2,967,341</u>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項	13,273,478	16,679,058
其他應付款項	6,743,729	6,918,895
應付客戶合同工程款項	8,148,818	6,939,052
即期所得稅負債	76,938	261,512
流動負債總額	<u>28,242,963</u>	<u>30,798,517</u>
負債總額	<u>31,073,949</u>	<u>33,765,858</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55,984,600</u>	<u>58,404,370</u>
流動資產淨額	<u>19,928,133</u>	<u>19,666,40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7,741,637</u>	<u>27,605,853</u>

7.4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財務報表附註

7.4.1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設計、諮詢和技術許可業務	795,630	1,337,392
工程總承包業務	9,285,236	12,891,709
施工業務	7,587,978	6,633,842
設備製造業務	65,967	42,073
	<u>17,734,811</u>	<u>20,905,016</u>

7.4.2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237,711	375,292
海外企業所得稅	8,784	2,074
以前年度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額	38,381	38,271
	<u>284,876</u>	<u>415,637</u>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17,919	(7,567)
	<u>17,919</u>	<u>(7,567)</u>
所得稅開支	<u>302,795</u>	<u>408,070</u>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之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有關法規，除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主要因為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而可在有關期間內享有15%的優惠稅率外，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現組成本集團的大部分成員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

其他國家的稅項乃根據本集團內相關公司其經營所在國家的稅務法律計算。

合併綜合收益表列示之實際所得稅開支與就所得稅前利潤採用法定稅率計算所得金額之對帳：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u>1,381,625</u>	<u>2,118,858</u>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345,406	529,715
下列各項的所得稅影響：		
若干公司所得稅優惠	(125,973)	(169,535)
海外所得稅稅率差異	(121)	(519)
不可扣減開支	44,694	11,833
非課稅收益	(795)	(840)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1,682	1,140
動用以前年度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479)	(1,995)
以前年度企業所得稅撥備不足額	<u>38,381</u>	<u>38,271</u>
所得稅開支	<u>302,795</u>	<u>408,070</u>
實際所得稅率	<u>22%</u>	<u>19%</u>

7.4.3 每股盈利

(a) 基本

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5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1,079,124	1,710,68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428,000,000	4,428,000,000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元)	<u>0.24</u>	<u>0.39</u>

(b) 攤薄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並無攤薄的股份，故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7.4.4 股息

股息指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各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分配於股東的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6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擬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72元 (2015：人民幣0.114元) ⁽¹⁾	<u>318,816</u>	<u>504,792</u>

- ⁽¹⁾ 於2016年8月19日舉行的董事會之決議，董事會批准派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中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72元(2015年：人民幣0.114元)，共人民幣318,816,000元(2015年：人民幣504,792,000元)。於呈報期末後董事會提議派發的股息並未於呈報期末確認為負債。

8 語言

本公告以中英文兩種語言刊登，在對兩種文體的說明上存在歧義時，以中文為準。

承董事會命
中石化煉化工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章建華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16年8月22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止，執行董事為陸東、閔少春、孫麗麗(職工代表董事)及吳德榮(職工代表董事)；非執行董事為章建華及李國清；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許照中、金涌及葉政。